

池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池安办〔2021〕120号

池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冬季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九华山风景区、开发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为认真落实2021年度市安委会第四次全体会议暨市消安委会联席会议、全市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会议、市防震减灾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切实做好我市2021年度冬季安全生产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始终绷紧安全生产之弦

今年以来，部分县区、部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多发频发，安全生产形势十分严峻。秋冬季节历来是生产安全事故易发多发期，企业生产建设加快，交通运输繁忙，人流物流集中，低温寒潮、雨雪冰冻等极端天气频繁，加之疫情防控、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不确定性风险叠加，生产安全事故防控压力剧增。安全生产事关总体安全、社会安定、百姓安宁，是我市打造经济社会发展全

面绿色转型示范区、建设经济强、百姓富、生态美的现代化“三优池州”的坚实基础，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底线保障。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深入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市党代会精神，从讲政治的高度认识到安全生产的极端重要性，始终保持清醒头脑，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强化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坚持把安全发展作为本地区本部门开展工作的基本底线，用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进一步聚焦重点领域，全面排查消除安全隐患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针对冬季安全生产规律和特点，聚焦生产安全事故易发高发领域，强化隐患排查治理，严防事故反弹，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一）道路交通领域。扎实开展“两客一危一货一面”等重点交通工具以及车站、机场、码头等重点设施的隐患排查治理，加强恶劣天气安全管理、疏导管控和应急保障。加强重点运输车辆安全监管，严厉查处“三超一疲劳”等违法行为，坚决完成交通事故“控大减量”任务。深刻吸取安庆市太湖县“9·5”车辆翻车事故和近期我市铜冠码头、秋浦河船员落水溺亡事件教训，持续深化推进农村道路交通安全“一长两站两员”建设，强化对农村道路及水上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力度，加快补齐道路及水上交通安全短板。

（二）建筑领域。各地各部门要严格按照《研究全市重点建设工程安全监管工作》（市政府第48号专题会议纪要）明确的职责分工和监管任务，扎实做好池黄高铁、池祁高速、318国道改道、九华山机场扩建及电力、房屋、市政、水利等建设工程安全

监管工作。要深刻吸取青阳县“11·7”高铁施工工地车辆伤害

- 2 -

事故和集中区“11·9”高坠事故教训，抓好高空平台、高边坡、深基坑和大型设备等隐患排查治理，严防坠落、坍塌、物体打击等事件发生，特别是要严厉打击建筑企业出借资质、非法转包分包，防止责任“挂空挡”，确保监管到位。要加强施工现场科学管理，严禁盲目抢工期、赶进度，杜绝违章指挥、违规操作。

（三）非煤矿山领域。深刻汲取山东栖霞金矿事故、青海柴达尔煤矿冒顶事故教训，巩固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非煤矿山领域挂牌督办问题整改成效，结合正在开展的百日攻坚行动，一体推进生态修复、安全生产、综合整治，严格落实安全、绿色等开采、生产要求，完善安全配套设施，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加快提升矿业安全发展水平。扎实开展非煤矿山安全宣讲教育活动，提升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意识，树牢安全发展理念。

（四）危险化学品领域。持续强化东至化工园区安全监管，建立规划、生产、储存、运输、处置的闭环管理机制，加快完成园区封闭化、智慧化管理，降低园区整体安全风险等级。认真整改危化品重大危险源企业第二次市级专项督导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确保取得实效。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运输管道等重点部位安全管控，确保防冻、防凝、防滑、防静电等冬季防护措施执行到位。严格执行动火、受限空间等特殊作业审批管理制度，严防事故发生。

（五）消防领域。深刻吸取贵池区“4·6”较大火灾事故教训，加大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力度，提升从业人员安全意识。重点

加强大型商业综合体、“三合一”场所、养老卫生机构、文博建筑等单位安全检查，突出防范电气火灾尤其是电动自行车充电引发的火灾，督促相关单位及时检修更新老化破损设施，约束从业

- 3 -

人员用火、用电等行为，确保风险可控。紧盯不放密室逃脱、剧本杀等新业态场所火灾防控，加强风险提示，确保不出问题。

（六）特种设备领域。要加强对大型起重器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以及电梯、锅炉、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确保冬季运行安全。

（七）森林防火领域。严格执行行政首长负责制、林长制和森林警长制，压实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严密监测森林火情，加强有关物资储备，加大野外火源管控力度。强化宣传教育，切实筑牢安全“防火墙”，出现火情打早打小打了。

工贸、教育、文旅等其他行业领域要结合实际，扎实开展冬季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强化隐患排查治理力度，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三、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提升非法违法行为成本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宽是害、严是爱”的理念，把严格监管执法贯穿到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始终。紧盯事故多发、问题突出的重点行业领域、重点地区和易发多发事故的重点环节，对发现的问题做到即查即改、立行立改；对存在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要充分运用法律赋予的查封、扣押、停电、停水、吊销证照等执法手段，严格落实“四个一律”执法要求，严格执行五个一批”执法措施，持续保持打击非法违法行为的高

压态势。对发生事故的，严格按照“四不放过”原则进行调查处理，实行“一案双查”（查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和间接原因，查企业主体责任和属地、监管部门责任落实情况），严肃追究有关人员和单位责任。加大对典型安全生产案件的曝光力度，以案说法、以案释法，起到“曝光一起、教育一批、震慑一片”的效果。

- 4 -

四、进一步强化应急管理，全力织密安全生产防护网

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重要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信息报送制度，真正做到领导不缺位、岗位不缺人、责任不脱节。严把突发事件信息报送时效关、规范关和发布关，严格落实信息报送标准、责任、时限和程序。各专业应急队伍要力量前置，健全风险预警预报和协调联动机制，配备足够的应急物资，一旦发生险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科学有效处置，坚决把损失减小到最低程度。

池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1月15日



抄送：省安委办，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各县区、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九华山风景区、开发区安委办。

- 5 -